

MAZHILUNGAN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
马力等著

儿童
文学
的de
教育
价值
论纲



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论纲

I207.8/64

马 力 张兆龙
金 红 张冬梅 著
高玉海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论纲/马力等著. — 沈阳: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1999

ISBN 7-5315-2952-1

I. 儿… II. 马… III. 儿童文学-教育-价值-研究-中国
IV. I 20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2010 号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朝 阳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200 千字 印张:8½
印数:1—2000 册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杜守文	美术编辑:徐 鹤
封面设计:邹君文	责任校对:佟 伶 姚飞天
	版式设计:黄金娣

定价:14.00 元

序

朱自强

在我的书架上已有两本马力的著作，一本是 1990 年出版的《世界童话史》，另一本是 1995 年出版的《东北儿童文学史》（与吴庆先、姜郁文合著）。得到这两部著作时，我的内心受到过触动，因为在我的视野里，它们作为文体史和地域文学史，在国内儿童文学理论园地，都属于开拓性的研究，具有填补空白的意义。现在，马力又与几位研究者撰写出一部新著《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论纲》，这恐怕又是国内第一个以专著形式研究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的理论成果。将以上三部著作摆在一起，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马力及其合作者在理论课题选择上，眼力的敏锐与独到。

儿童文学与教育的关系问题是儿童文学理论中的一个重要而难解的课题。对这一课题，中国儿童文学理论界的论者历来见仁见智，执论不一。尽管观点驳杂、异见纷呈，但我感到一个最为根本的对立在于，是把儿童文学的教育性作为一种本质论还是作为一种功能论。比如鲁兵提出的儿童文学是“教育儿童的文学”的观点，“作为教育工具是儿童文学的实质”的观点，显然是将

教育看成了儿童文学的本质。这种观点从根本上消解了儿童文学作为文学的审美本质，文学史已经证明，它给儿童文学带来的是负面影响。

进入改革开放的 80 年代初，儿童文学理论界反思、批判“儿童文学教育工具论”。一方面在本质论上提出了“儿童文学是文学”（最初见于周晓的《儿童文学札记二题》一文）的重要命题，另一方面，在功能论上将儿童文学的教育作用从过去狭隘、机械的政治思想、道德伦理的灌输的层次中解放出来，将其大写成“导思、染情、益智、添趣”（刘厚明语）。

随着新时期儿童文学理论研究的深入，人们对儿童文学的教育性问题又有了新的认识。比如在 1987、1988 年由陈伯吹先生题为《卫护儿童文学的纯洁性》一文而引起的一场关于儿童文学教育性问题的讨论中，方卫平在肯定儿童文学具有教育功能的前提下指出：“把教育作用当成我们儿童文学观念的出发点，在客观上却造成了儿童文学自身文学品格的丧失。”刘绪源则在其“儿童文学的本质只能是审美”的观点的观照下，有力地论述：“文学的审美作用与教育作用、认识作用，其实并不处在同一个平面上，三者决不是并列的。文学的作用，首先必然是审美作用（甚至可以说，文学的作用只能是审美的作用）。只有经历了审美的过程，只有在审美过程中获得了内心的悸动和愉悦，这种心理的变化才有可能转化为其他，比如，转化为一种新的认识眼光或认识能力，转化为一种类似于教育的效果。也就是说，只有以审美作用为中介，文学的教育作用与认识作用才有可能实现。”

到了 90 年代，儿童文学理论研究更加注重本体理论建设，并对儿童文学教育性问题给以新的阐释。比如汤锐在其专著《现代儿童文学本体论》的“再谈儿童文学的功能”一节中指出了

“‘教育’的必然性与限定性”：“虽然儿童文学中存在着教育的因素，但是我必须得说，教育作用在儿童文学中有它的限定性，它并不是儿童文学功能的主体。”我在拙著《儿童文学的本质》中则依据自己对儿童文学本质的理解，把儿童文学的“教育”看做是具有文学自主性的大写的教育：“只要学校在塑造着服务于、顺应于汤因比所说的大批量生产的工业社会的人，那么学校教育就必然是压抑个性的，与儿童文学精神背道而驰的短视教育。短视教育的保守性与文学的革命性是一对宿命性的矛盾。具有广义‘教育’功能的儿童文学无法回避这一矛盾。结果只能是儿童文学以具有自主性的文学的‘教育’来超越家庭、学校、社会的教育。儿童文学这种具有强烈变革意识的‘教育’思想，是推动家庭、学校、社会教育不断改观，不断发展的原动力之一。”

如果说上述研究多带有拨乱反正的“正名”色彩的话，《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论纲》则具有理论建构的特征。这部著作在总体上对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具有弹性的理解，并将这一问题置于功能论的理论框架上来论述，我认为是符合儿童文学理论的进展方向的。当然，社会科学研究特别是文学研究，不可能存在人人认可的理论和观点，因而该著作的观点非我能个个赞同，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

我想，马力等研究者的这本著作摆到我的书架上后，我一定会不时抽出翻读，以从中获得教益和启发。

目 录

序	朱自强
---------	-----

第一编 综 论

小 引	马 力	3
第一章 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是作家的直觉智慧 与意识到的痛苦的果实	马 力	6
第二章 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从儿童文学“否定” 与“异化”的本质中派生	马 力	27
第三章 强化儿童、提升儿童的自身价值是儿童 文学的教育价值的终极体现	马 力	44
第四章 儿童文学的想象性与教育性并不是对立的	马 力	66

第二编 历史回眸

第五章 中国古代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	高玉海	85
第六章 中国现代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	高玉海	96
第七章 中国当代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	马 力	107

第三编 现实扫描

第八章 幼儿文学的教育价值	张兆龙	125
---------------------	-----	-----

一	促进幼儿身心和知识的发展	129
二	促进幼儿智力的发展	136
三	培养幼儿良好的品德素质	153
四	培养幼儿初步的审美情趣和能力	162
第九章	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	金 红 166
一	培养儿童优秀的思想品德素质	169
二	增强儿童的心理素质	180
三	促进儿童智力的发展、增长科学知识	191
四	培养儿童健康的爱美情趣	200
第十章	少年文学的教育价值	张冬梅 209
一	提高少年的思想品德素质	214
二	促进少年智力的发展	224
三	培养少年的审美素质	233
 第四编 未来瞻望 		
第十一章	21 世纪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	马 力 251
后 记		261

第 一 编

综 论

小 引

——不算迟到的描述

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问题，是儿童文学的一个基本理论问题，又是具有实践意义的问题。它不但涉及到儿童文学文本自身的审美品质、教育功能，以及儿童文学内容与形式、想象性与教育性的关系，而且涉及到儿童文学作家的创作心理以及接受主体的接受心理等问题。

从历史的纵坐标上看，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问题，离不开儿童文学的前身——准儿童文学及其渊源神话、口述童话、童谣等对儿童文学的影响，以及历来人们对准儿童文学，乃至神话、口述童话、童谣等教育价值的估定。因此，它涉及到整个儿童文学的价值体系，要说清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问题，有待于形成一个从古至今的泛儿童文学（指可为儿童所利用的，但并非专门为儿童创作的文学）的价值系统。在这个大系统中，我们会发现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人们对泛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的认识都不同，它是受泛儿童文学自身状况及环绕着它的种种历史条件的限制，是个可变系数，我们要判定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非把它放在大的价值系统中去衡量不可，否则，不从系统的、联系的观点去把握，我们就不可能对大系统中的任何一个小系统的价值作出恰如其分的、有说服力的估价和评定，也不可能说清它们形成与变化的根由与来龙去脉。

从历史的横坐标上看，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问题，既是文学本身的问题，又涉及到文学以外的许多问题，诸如时代、社会、文化、成人文学创作与理论以及儿童教育等问题，这些大的人文背景对儿童文学教育价值的确立也会施予种种影响。因此对儿童文学教育价值的研究又具有跨学科的性质。我们只有从历史坐标的纵横交叉点上，才能将每一历史时期泛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及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真正说清楚。这是一篇大文章，不是一代人两代人能完成的，更不是某几个人就能论定的。我们今天论述这个问题，不过像以往古今中外的理论家们一样，为儿童文学教育价值体系的建立添砖加瓦而已。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今天对这一问题的描述仍是不算迟到的描述。

古今中外的文艺理论家们历来都十分关注对文学以及儿童文学的教育功能与教育价值的研究，并著书立说阐述过自己的真知灼见。从柏拉图的《理想国》、席勒的《美育书简》、英国美学学会主席赫尔伯特·里德的《寓教育于艺术》、汤因比、马尔库塞等著的《艺术的未来》，到孔子的《论语》《乐记》、蔡元培的《伦理史》、李泽厚的《批判哲学的批判》、滕守尧的《审美心理描述》等著作无不表明，古今中外的美学家们都十分重视对文学艺术自身价值的描述，其中包括对教育价值的描述。

儿童文学产生后，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问题也一再被理论家们提出来，加以各种各样的描述，比如英国《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在儿童文学的条目下，就进行过这样的描述：儿童文学的“第五个最突出的特点是，教育和想象这两种力量的平衡不断变动而引起创作方法的冲突”。“教育和想象”的关系问题，实则关系到对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如何描述的问题。二者不断引起冲突，说明作家、理论家们对这个问题的表现与描述并不一致，并处于不断的变化之中。变化则意味着发展，而发展乃是历史的必然。

五四运动以来，中国儿童文学理论界对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问题也在不断地进行描述，在“教育和想象”的关系上，新时期到来之前的理论家们也有或偏向想象或偏向教育的两种认识，但从总体看比较侧重于教育；新时期到来之后，理论家们则比较侧重于想象。今天的描述着重在对以往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体系的研究上，同时阐述我们对当代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的一己之见。

我们不怕我们的描述可能出现偏误。错误常常是正确的先导。我们将虚心恭听理论家们的批评指正。但我们不愿意放弃参与这种描述的话语权。因为这个问题本身太重要了，值得我们描述。鲁迅先生曾在《我们怎样教育儿童的？》一文中指出：“倘有人作一部历史，将中国历来教育儿童的方法，用书作一个明确的记录，给人明白我们的古人以至我们，是怎样地被熏陶下来的，则其功当不在禹下。”鲁迅先生所言的这本教育儿童的大书，是一部儿童教育史书，它不可能由某一学科，某几个人单独完成，它需要儿童教育学、儿童心理学、儿童学、儿童文学等多学科的综合研究，甚至需要数代学者、作家们的共同努力。对这样一个泽福于中国乃至世界子孙后代的浩大的精神文明建设工程来说，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的研究，又是其重要的组成部分。正因为它意义重大，所以我们不顾浅薄，尽一份匹夫之责。我们愿将我们的描述化为这浩大工程的一块铺路石。

第一章

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是作家的 直觉智慧与意识到的痛苦的果实

本章我们将从创作主体的视角，谈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产生的原因。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是人类直觉智慧的体现，它是人类以直觉的方式对生活本质的洞见，它是一种想象性的预言，具有前瞻性，是作家面对儿童的灵魂说话，对儿童心智的启迪。但作家慷慨赐予儿童的这颗智慧之果却是作家用心血和眼泪、焦急和期待陶植成的，它是一棵痛苦之树的果实。从远古的时候起它就是这样，直到今天它依然如此。

要理清儿童文学教育价值产生的来龙去脉，还是让我们回溯到儿童文学产生的渊源处——神话时期、口述童话时期，以及准儿童文学时期，从创作主体的视角，以对神话、口述童话、准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产生的心理原因探视为切入点，然后再探讨现当代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产生的深层心理原因。



神话为什么被创造出来？是为娱乐吗？不，它有着创作者们更为深沉的情感和心理根源，那就是强烈的惊愕、恐惧与痛苦。

在原始社会，人类刚从自然界中分离出来不久，人既要依托于自然，又要战胜自然才能生存。但是无知的原始人类要战胜自然又谈何容易？在他们没有把握自然变化的规律之前，面对自然常常处于盲目状态，甚至会受到形形色色凶恶的自然力的惩罚：闪烁不定，能劈开树木、引起大火的雷电；人类各民族普遍遭受过的特大洪水；突然而至的毁灭性地震等等有害的自然力，无时无刻不在威胁着原始人类的生命。生存的艰难，生命的没有保障，在原始人类的心理与情感上引起的必然是惊愕、恐惧与痛苦。

人类为了能够战胜自然，一代一代地生存下去，就需要把前人认识自然积累起来的经验传给后人。这些经验的获得需要花很高的代价：生命的代价、时间的代价，因此是十分宝贵的。为了使后来的人类有前车之鉴，以便在自然面前减少盲目性，减少不必要的牺牲；同时，为了表现原始人类自己“一种对生命的态度，一种情感状态，一种他们以及大多数公众所共同具有的热望”（汤因比语），他们创造了神话。

神话形象在荣格看来即原型，是童年期的人类潜意识的外显，由于每一个神话形象中都有着“人类精神和人类命运的碎片，都有着我们祖先的历史中重复出现了无数次的欢乐和悲哀的残余”（周宪章语），因此神话不是人类对于自然的摹仿，而是他们对自然的直觉观照，是经过童年人类的心灵加工过的“第二自然”。渗透着他们的情感和感悟世界的直觉智慧，神话产生的深层情感、心理原因不是快乐，而是惊愕、恐惧与悲哀。原始初民是怀着一种沉痛感，要把自己对世界的直觉智慧告诉给后人。由于神话是“一个社会构造出来以维持和证实自身的存在的各种意象和信仰系统，也即它的意义系统和结构”（罗兰·巴特语），是一种属人的形式，凝结着早期人类的直觉智慧与悲惧惊恐的情感，因此自然而然具有表现为教育、认识的功能。原始人类在讲

述神话的时候，态度极庄严，因为神话是他们的信仰，其中包含着要活下去的道理。原始人类接受神话也不是为娱乐，而是要接受先驱者的教诲。应该说，原始人类在还没有认识到神话具有审美的性质之前，他们就首先认识了神话的教育价值。神话，从教育的视角看，在它产生的时代，是人类最古老的百科全书，具有原始哲学、社会学、历史学、心理学、文化学、美学等价值，它成了“个人争取生存的工具”^①。今天，当我们直言不讳地承认神话是儿童文学的古老渊源之一的时候，我们怎能否认儿童文学的渊源——神话，从一开始就以教育的根性显示着自己的早期特征呢？

二

口述童话、民谣、童谣等民间文学是儿童文学的又一渊薮。口述童话从思维模式上看，既体现了从原始社会遗留下来的以直觉为基本模式的神话思维，又体现了人类中世纪的经验主义思维，经验主义思维仍然是一种直觉的思维。如果说，在原始母系氏族社会，女性在神话创造中发挥了巨大作用，那么在人类中世纪的口述童话、民谣、童谣等民间文学的创作中，女性也仍堪称是基本的创作主体。上古的神话故事在失掉了原始的背景之后，也失掉了它的功利意义和神圣色彩。它在无数代人的传承中，逐渐被艺术化和审美化了。女性正是这一复杂转化过程的具体执行者。一些经过改造的神话故事成了民间口述童话的有机组成部分，它在相应地降低了直接的教育价值的同时，获得了相应的审美价值与娱乐价值。口述童话的主体是产生于中世纪的民间故

^① 戴本博、张法琨主编：《世界教育史》下，人民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195页。

事。这些故事也多通过女性的口碑得以保存、润色、加工和传播。在这类故事中，我们常常会从叙述模式与话语上，感觉到母亲为孩子讲故事的亲切口吻与挚爱情怀。难怪有人会说：“没有女性就没有文学”，从口述童话的创造与传承中，女性的创作主体地位就可见一斑了。

母亲们创造与讲述这些故事只是为了娱乐吗？不，“这些童话故事离我们比较遥远，所谈的都是母亲们最感兴趣的话题，处处渗透着母亲特有的关切。”^① 母亲们最感兴趣的话题是婚姻，这是母亲们涉及自身幸福体会最深的话题，虽然在很多童话中，例如在格林童话《灰姑娘》中，主人公总是以美满幸福婚姻的缔结作为故事的总结局，但在现实生活中，母亲们却未必个个像灰姑娘那样幸运。想一想中世纪妇女们的非人地位，她们的婚姻状况就可想而知了。倘若幸福的爱情那么容易得到，那么母亲们就不会对这个话题那么感兴趣了。婚姻爱情故事也就不会成为口述童话的一个基本类型了。

婚姻爱情问题并不是一个适合于小孩子的话题。母亲们喋喋不休地对他们讲这类故事，是由于这个话题在母亲们的心中分量很重，甚至有痛苦的情结。出于对孩子们拳拳的爱，她们不希望上代的悲剧和痛苦在孩子们身上重演，所以总是急不可待地将自己的体会也编织进那些传闻的故事中，让他们默默地从中吸取经验教训，以便让下一代生活得更幸福。再加上在人类中世纪，母亲们对儿童的心理、生理特点还没有科学的把握，在她们眼中儿童就是缩小的成人。因此，她们不会意识到对一个儿童讲婚姻爱情故事会有什么不妥。相反，她们会认为，儿童不久长大了，所要面临的正是婚姻爱情这一决定他们一生幸福的最最重要的问题。在口述童话中，绝大多数故事都有“有情人终成眷属”的大

① 刘绪源：《儿童文学三大母题》，少年儿童出版社1995年版，第41页。